

岚山温泉康养田园综合体工程总承包（一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PDZB-2024007）

项目所在地区：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岚山温泉康养田园综合体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50000 万元，招标人为日照市岚山圣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6000 亩，主要种植茶叶、各种花卉、生态果木等。项目建设温泉养生区、山居养老度假区、诊疗康复区、包装水及特色农产品加工区、山林公园、农旅文旅服务等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岚山温泉康养田园综合体工程总承包（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岚山温泉康养田园综合体工程总承包（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平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经南五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16 房间）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平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经南五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16 房间）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岚山温泉康养田园综合体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日照市岚山圣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平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组织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岚山温泉康养田园综合体工程总承包；
- 2、项目编号：PDZB-2024007；
- 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4、投资估算：人民币 25 亿元；
- 5、项目概况：项目占地面积 6000 亩，主要种植茶叶、各种花卉、生态果木等。项目建设温泉养生区、山居养老度假区、诊疗康复区、包装水及特色农产品加工区、山林公园、农旅文旅服务等内容。
- 6、招标范围：工程总承包（EPC），包含但不仅限于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设计服务、施工期间指导和现场服务、图纸审查配合服务、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图审核等）、采购、施工、调试等范围的所有内容；
- 7、建设地点：日照岚山区巨峰镇；
- 8、计划工期：720 日历天（其中设计服务期限 60 日历天）；
- 9、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要求：达到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应规范、标准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查；
施工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 10、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多个标段。本次招标标段为一标段，投资估算 10 亿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资质要求：

（1）设计资质要求：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施工资质要求：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业绩要求：

(1) 设计业绩：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具有总建筑面积不少于 8 万平方米的工程
设计业绩或 EPC 工程总承包设计业绩（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中标通知
书及合同原件的扫描件）。

(2) 施工业绩：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单项目合同金额不低于 3 亿元的 EPC 工程
总承包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的扫描件）。

3.4 人员要求：

(1)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证书（B 证），具备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投标人为其缴
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任何职务（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2) 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具备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
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任何职务
（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3) 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同时具有建筑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并提
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由施工项目负责人兼任，不可由设计项目负责人兼任，设计项
目负责人和施工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

3.5 财务要求：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
年的，可提供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

3.6 信誉要求：

3.6.1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或在其他
项目中无违法违规行为，提供书面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若
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6.2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页面（打印页面须加盖单位公章，显示查询日
期，查询日须在公告发布之日之后），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如为
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7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
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
人信息（打印页面须加盖单位公章，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须在公告发布之日之后）。如为

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最多由 3 家单位组成，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本项目联合体牵头人须是施工单位，代表联合体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和协议中承担的义务和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各方应当签订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的投标。

(2) 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投标过程中除联合体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外，投标保证金等费用缴纳、文件签字盖章等内容均由牵头人签署、办理。

(3) 若联合体投标人共同承担相同设计专业或施工专业任务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相应专业的资质等级。

3.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方式：招标文件售价 1000 元/套，现场领取，售后不退。

2、获取时间：2024 年 7 月 23 日至 2024 年 7 月 29 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

3、获取地点：平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经南五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16 房间）。

4、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

(1) 投标人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1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平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经南五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16 房间）。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本招标公告内容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为准。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日照市岚山圣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巨峰镇沟洼村

联 系 人：侯天佑

电 话：13811348808

招标代理机构：平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经开区经南五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16 房间

联 系 人：侯工、李工

电 话：19139742820

邮 箱：742726821@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日照市岚山圣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巨峰镇沟洼村

联 系 人：侯天佑

电 话：138113488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平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经开区经南五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16 房间

联 系 人：侯工、李工

电 话：19139742820

电子邮件：74272682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